公司代码：600079　　公司简称：ST人福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人福	600079	人福医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尚鸿	吴文静
电话	027-87597232	027-87597232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
电子信箱	renfu.pr@renfu.com.cn	renfu.pr@renfu.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189,557,701.21	36,745,121,610.08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08,987,553.37	18,913,313,552.86	2.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060,701,759.83	12,063,918,105.77	-0.03
利润总额	1,996,380,282.94	1,789,225,532.90	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9,553,956.99	1,154,666,721.67	1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8,928,152.13	1,130,463,756.71	1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62,469.25	858,391,837.23	16.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	6.33	增加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71	1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71	14.0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86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春泥1号破产重整服务信托（以下简称“春泥1号”）	其他	11.70	190,900,277	0	无	0
招商生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生科”）	国有法人	9.00	146,900,270	57,500,000	质押	97,933,558
招商生科投资发展（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生科投资发展”）	其他	6.00	97,933,558	0	无	0
李杰	境内自然人	5.31	86,747,204	0	质押	52,000,000
芜湖信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7	59,829,636	31,547,195	无	0
陈小清	境内自然人	2.63	43,000,087	0	质押	42,856,758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高科”）	国有法人	1.60	26,187,208	0	无	0
沈阳森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森木价值发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20,901,33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15,229,252	0	无	0
徐华斌	境内自然人	0.74	12,020,716	0	质押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招商生科为公司控股股东。 2.股东李杰自2025年7月2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3.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招商生科通过直接持有，通过其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生科投资发展间接持有和接受信托计划春泥1号表决权委托方式，合计控制公司435,734,105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0%。招商生科与武汉高科于2025年7月签署《协议书》，达成一致行动关系。 4.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李杰、陈小清，徐华斌将合计持有的141,768,007股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宜昌产投行使，宜昌产投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芜湖信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59,829,636股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201,597,643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六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5%。 除以上披露事项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公告编号：2026-073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对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财务公司”）于2011年5月17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并取得《金融许可证》，是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招商局财务公司企业信息如下：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25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949XA；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

法定代表人：吴泊；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1至22层101内十五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范围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亿元）	股权比例
1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25.50	51.00%
2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00%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招商局财务公司已根据现代公司治理结构要求，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招商局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以及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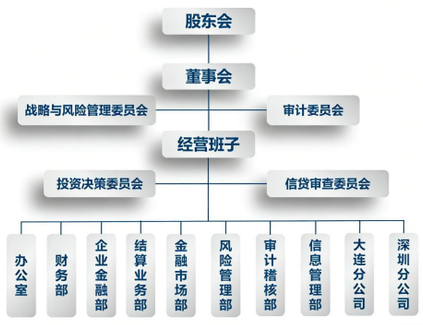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招商局财务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内控手册，设立了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和审计稽核部，对招商局财务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稽核。招商局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分级授权管理制度，各部门间、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招商局财务公司全面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审阅风险状况报告，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三）控制活动

1.结算业务控制

在吸收存款及结算业务方面，招商局财务公司根据各监管法规制定了《结算业务管理规定》《结算业务操作规程》《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结算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等结算管理与业务制度；针对跨境资金业务制定《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操作规程》与《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风险管控办法》，每项业务制度均有详细的操作流程，明确流程的各业务环节、执行角色、主要业务规则，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存款方面，招商局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相关政策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资金结算方面，招商局财务公司主要依靠资金结算系统进行系统控制。资金结算系统支持成员单位对业务的多级授权审批，防范操作风险。成员单位登录资金结算系统提交指令，关键要素无法进行修改，保障成员单位提交的业务指令的完整性。招商局财务公司结算业务的处理设立了顺序递进、责权统一、严密有效的三道监控防线：结算岗位以双职、双责为基础作为第一道防线，岗位角色授权为第二道防线，审计稽核部的全面监督为第三道防线。招商局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审批授权制度，根据业务种类、金额大小、风险级别确定结算不同岗位人员处理业务的权限。资金结算系统支持网上对账功能，支持成员单位账目的即时查询与核对。

2.结售汇业务控制

招商局财务公司结售汇业务包括代客结售汇和自身结售汇，招商局财务公司制定了《结售汇业务管理规定》《结售汇业务操作规程》《结售汇业务风险管理指引》《人民币外汇即期交易风险管理规定》《人民币外汇即期交易业务权限管理办法》《人民币外汇即期交易操作规程》等制度，用以规范结售汇业务的日常操作。

风险管理部对招商局财务公司结售汇业务进行风险监控并作为外汇交易系统管理员，设置并管理操作人员权限；财务部负责对结售汇业务进行成本-收益分析；金融市场部负责制定财务公司挂牌汇价定价方法及调度外汇资金满足支付需要；结算业务部分设外汇组，负责银行间外汇市场操作，结算组负责单据初审及账务处理，实行交易与清算分离制度；审计稽核部负责结售汇业务制度和业务操作的审计监督。

3.信贷业务控制

在信贷业务管理方面，招商局财务公司严格执行授信管理，对成员单位在授信额度内办理各项信贷业务。招商局财务公司对各项信贷业务均制定了详细的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制度开展业务，对信贷业务实施全流程风险管理。具体包括：

（1）授信

招商局财务公司遵循“先评级后授信”，实行统一授信，规范用信管理。所有成员单位授信统一由招商局财务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审核，且经有权审批人同意后方可生效。招商局财务公司根据成员单位风险大小和公司资产负债比例管理要求，适度授信，合理确定授信额度。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成员单位经营情况、信用状况的变化，适时调整授信。严格落实授信与用信条件，禁止在无授信或授信额度不足的情况下办理用信业务。

（2）自营贷款

招商局财务公司对成员单位在授信额度内开展自营贷款业务，自营贷款发放切实执行三查制度，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规范开展。自营贷款审批严格遵守前中后台分离原则，信贷业务经信贷业务部门发起并完成尽职调查后，报风险管理部门进行风险审查，经有权审批人审批同意后方可放款。根据成员单位不同风险水平，对自营贷款要求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不同增信方式，并通过项目资金封闭管理、贷款资金受托支付等资金管理手段控制风险。

（3）票据业务

招商局财务公司开展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业务。票据承兑业务严控信用风险：一是对出票人做出全方位评估，客观评价出票人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二是审查票据贸易背景真实性；三是根据出票人的信用级别要求一定的担保措施。票据贴现业务严控操作风险：一是严审票据要素和真伪，注重查询工作；二是严审贴现人资格，确保票据交易真实合理；三是严格贴现操作流程，确保系统操作及业务审批合法合规。

（4）担保业务

根据监管规定，招商局财务公司担保业务仅对外提供非融资性保函，招商局财务公司将该类业务纳入风险资产范畴，强调稳妥、安全办理。办理非融资性保函业务要求成员单位提供保证金、固定资产抵押或有价证券、存单、票据质押，或由资金雄厚、信誉良好的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经有权审批人审批同意不要求担保的，方可免除反担保。具体根据不同成员单位的经营管理水平、资产负债比例情况、贷款偿还能力等因素，确定不同的保证金比例或反担保措施。

（5）中间业务

招商局财务公司开展委托贷款、财务顾问等中间业务，不代垫资金，只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资金风险。委托贷款业务必须先存在后贷，如借款人不能偿还贷款本息，招商局财务公司不承担偿还本息责任。财务顾问业务坚持独立性，不在财务顾问服务中做融资承诺，不出具虚假报告，不支持违法违规要求。

4.内部稽核控制

招商局财务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明确了内部审计机构及审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稽核工作的内容和程序。审计稽核部作为招商局财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按季度对该公司各类业务及管理活动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并且定期开展专项内审，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检查、排查活动，保障招商局财务公司的稳健运营。同时，审计稽核部按年度对该公司各类业务及管理活动内部控制措施设计的合理性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通过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执行，防范相关风险。

5.信息系统控制

招商局财务公司网络分区上进行了测试、生产、DMZ等功能区划分，分多级安全防护设备予以隔离防御，部署了高性能防火墙及访问列表策略，只允许列表内地址、端口进行特定服务访问；并采用漏洞扫描、入侵检测系统以确保网络安全；核心业务系统访问，通过CA密钥认证方式登录；使用专业备份软硬件对数据库、应用进行数据级别备份并异地保险柜保存。同时，核心业务系统开展了信息系统安全等保定级和报备工作，并取得了资金系统等保三级备案证书，进一步提升了系统安全加固和防护水平；招商局财务公司已获得与23家银行采用专线方式直连，以确保数据传输过程中的安全与高效。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招商局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执行有效。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较好地控制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有较为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2025年末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19.58	463.80
负债总额	452.71	397.60
净资产	66.87	66.20
资产负债率	87.13%	85.73%

	最近一年年度	最近一期
营业收入	3.51	4.36
净利润	2.18	1.13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招商局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招商局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截至2026年6月30日，招商局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如下：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指标值
资本充足率	≥10.5%	18.44%
流动性比例	≥25%	42.22%
贷款比例	≤80%	62.83%
集团外负债比例	≤100%	0.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5%	2.92%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10.90%
（票据承兑+转贴现）/资本净额	≤100%	19.13%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10%	0.00%
投资比例	≤70%	59.06%
固定资产比例	≤20%	0.05%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招商局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14,536.68万元，贷款余额为375.68万元。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为保持规范运作并防控风险，本公司制定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并且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信息，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与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步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判断，本公司认为：

（一）招商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其业务经营资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未发现招商局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招商局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三）招商局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公司根据对其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招商局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编号：临2026-072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15: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本次会议由邓伟栋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八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在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八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对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邓伟栋、黄晓华、常黎、许薇娜、周爱强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4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相关工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136　　公司简称：ST明诚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明诚	600136	*ST明诚，当代文体，当代明诚，道博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会芩	万翀路
电话	027-87115482	027-87115482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大厦A座37楼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大厦A座37楼
电子信箱	yucen0509@sina.com	fwq_ddmc@s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7,084,492.17	894,250,764.63	-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681,405.65	228,454,332.02	-0.3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5,762,339.19	279,396,174.94	-15.62
利润总额	4,747,892.80	7,390,018.66	-3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926.37	998,989.65	-17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6,326.48	-3,370,638.6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98,260.85	-84,467,437.4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0.41	减少0.7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3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北联投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0	408,165,186	0	无	0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9.33	190,369,582	0	冻结	12,046,831
湖北合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	58,000,000	58,000,000	无	0
武汉林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57,411,122	0	质押	57,411,122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55,485,526	0	质押	55,485,526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52,541,630	0	冻结	9,189,488
					标记	43,352,142
武汉当代明诚体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49,615,151	0	无	0
武汉市通合利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40,914,966	0	无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40,889,554	28,970,000	无	0
武汉市固茂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37,381,024	0	质押	37,381,0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王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6-028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036,387.78元。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036,387.78元。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2026年6月30日有关资产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共计4,036,387.7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一、减值准备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6,809.5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10,441.1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1,115.0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8,12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08,000.00
合计	4,036,387.78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损失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损失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经测试，公司本期减值准备金额合计4,036,387.78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减少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合并利润总额4,036,387.78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及财务状况。

五、其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网站及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6-029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以及“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6-027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6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将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将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报告摘要将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7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	30,000.00万元	109,160.83万元	是	否
欧洲新能源铝质轻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洲轻合金”）	68.00万欧元	1,242.77万元人民币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14,286.1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7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星铝业日常经营需要，需向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通商银行”）申请授信等，公司近日与宁波通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为五星铝业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星铝业日常经营需要，需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授信等，公司近日与招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公司为五星铝业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为满足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欧洲轻合金日常经营需要，需向欧洲轻合金天然气供货商MET Energia Italia S.p.A.（以下简称“MET”）的供货付款账期提供金额为68.00万欧元的担保。公司近日与MET签订《保函》，约定公司为欧洲轻合金提供金额为68.00万欧元的